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8月16日16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8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、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唐钢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该报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，作出了以下审核意见：

公司编制的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重大遗漏，如实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；报告编制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。

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该报告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拟定的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17年-2019年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因此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，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，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且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投资理财。

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

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 2018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